

勞動部辦理 109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計畫成果報告

壹、計畫目標

- 一、依財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及管理作業要點第 4 點第 1 項第 1 款回饋金之用途規定，包括公益彩券經銷商就、轉業之職業訓練、訓練生活津貼、就業服務及職務再設計，及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相關事項；又同項第 5 款辦理「第 1 款及第 2 款各目以外有關弱勢族群就業服務及社會福利事項，經本小組委員會決議納入審查之計畫：弱勢族群就業服務。」；為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並彰顯公益彩券之公益性，本部依上開要點訂定「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辦理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補助作業要點」。
- 二、本部 109 年度獲財政部分配新臺幣（以下同）600 萬元，並運用歷年公益彩券回饋金賸餘款滾存經費 1,952 萬元，合計 2,552 萬元，共辦理 2 項主軸計畫，補助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就業準備共識營、就業轉銜服務說明會及專業知能工作坊，並補助地方政府或民間團體至少 35 案。

貳、計畫執行情形

一、執行項目及內容

109 年本部回饋金運用計畫規劃辦理推動強化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計畫、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計畫等 2 項主軸計畫及僱用 2 名專案人力及召開審查會議等其他行政業務，執行內容說明如下：

（一）推動強化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計畫

為強化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辦理就業轉銜服務，由縣市政府勞政單位提早導入就業相關資源，協助即將畢業或已畢業之身心障礙畢業學生及其家長建立正確之就業期待，及早做好就業準備，以縮短學生畢業後就業等待期及穩定就業。

（二）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計畫

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相關計畫，由本部依財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及管理作業要點成立複審小組，

審查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申請之補助計畫。

二、執行情形（含預算執行情形）

本部依 109 年度運用計畫，推動「強化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計畫」部分由本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受理申請及審查事宜；「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計畫」部分由本部函告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申請，其中地方性計畫由地方政府受理及初審，再提報本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複審；區域性計畫由本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受理及審查；全國性計畫由本部勞動力發展署受理及審查。各計畫執行情形詳如附件計畫執行績效情形彙總表，說明如下：

（一）推動強化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計畫

- 1、109 年補助計 36 件計畫，補助地方政府、高中（職）及大專校院學校辦理職涯講座、職涯諮商輔導、面試技巧、就業態度、自我決策、人際溝通及勞動法規等相關就業準備課程、就業準備共識營、就業轉銜服務說明會及專業知能工作坊，共計辦理 597 場次，3,533 人次參與。
- 2、運用計畫經費計 500 萬元，核定 391 萬 3,509 元，執行經費計 329 萬 2,753 元，經費執行率達 65.86%。

（二）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計畫

- 1、109 年核定補助計 48 件計畫（政府部門 4 件、民間團體 44 件），其中 5 件撤案（民間團體 5 件，因減列經費、申請人力未獲補助而申請撤案），實際執行 43 件（政府部門 4 件、民間團體 39 件）。計有 11,080 人次之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受益。
- 2、運用計畫經費計 1,858 萬 5,000 元，核定 1,771 萬 8,970 元，執行經費計 1,411 萬 3,623 元，經費執行率達 75.94%。

（三）僱用 2 名專案人力及召開審查會議等其他行政業務：僱用 2 名人力專責執行本計畫相關行政作業，包括計畫公告、審查、查核及管考與統整等，

另辦理其他行政業務及支出包括召開審查會、實地查核之委員出席費、旅運費、相關印製費、說明會及成果發表會等。109 年預定支出 193 萬 5,000 元，實際執行計 188 萬 5,065 元，經費執行率達 97.42%。

綜上，109 年度經財政部核定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經費計 2,552 萬元，執行數 1,929 萬 1,441 元，執行率為 75.59%。

參、計畫執行成果

本部運用於辦理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相關事項，2 項主軸計畫辦理成果如下：

一、推動強化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計畫

強化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辦理就業轉銜服務，補助地方政府、高中（職）及大專校院學校，針對高中（職）輔導室及大專校院資源教室之輔導人員、各科系之老師、與身心障礙學生有接觸之學校人員、學生家長，補助相關團體辦理就業轉銜服務說明會或工作坊，建構良好的轉銜管道及模式，以縮短學生畢業後就業等待期及穩定就業。109 年補助地方政府及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計 36 件計畫，辦理職涯講座、職涯諮商輔導、面試技巧、就業態度、自我決策、人際溝通及勞動法規等相關就業準備課程、就業準備共識營、就業轉銜服務說明會及專業知能工作坊，共計辦理 597 場次，3,533 人次參與。

二、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計畫

109 年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計 43 件（政府部門 4 件、民間團體 39 件），主要為辦理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之培訓課程及實作演練、就業轉銜研習及協助穩定就業之研究計畫等，並補助辦理失智友善職場宣導講座、失智種子講師教育訓練工作坊及失智就業服務臨床培訓課程，特定對象如弱勢青少年、中高齡者、二度就業婦女、原住民、新住民之創就業交流研討會、工作坊、分享會團體、支持成長團體、就業適應團體課

程等就業培力計畫，以強化弱勢就業族群之就業能力及增進專業人員服務知能，各計畫共計 11,080 人次受益。

三、綜上，109 年度經財政部核定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計 2,552 萬元，執行數 1,929 萬 1,441 元，執行率為 75.59%，計有 14,613 人次受益。

肆、計畫執行檢討及未來改善作法

一、與原訂計畫目標之差異

(一) 推動強化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計畫

1、預計提供就業轉銜服務 500 人，實際提供就業轉銜服務 683 人，達成率為 137%。為有效提升經費執行率，109 年補助對象由大專校院學校擴及至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校，查與 108 年相比，經費執行率由 51.91% 提升至 65.86%，參與人次由 2,920 增加為 3,533 人次，惟因申請單位經費申請較少且擲節使用，另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致經費執行率未如預期。

2、本計畫辦理職涯講座、職涯諮商輔導、面試技巧、就業態度、自我決策、人際溝通及勞動法規等相關就業準備課程、就業準備共識營、就業轉銜服務說明會及專業知能工作坊，以加強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身心障礙學生未來就業能力養成，共計 597 場次、3,533 人次參與。

(二) 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計畫

本項計畫預計補助地方政府或團體至少 35 案，經 109 年公告 1 梯次計畫受理申請，核定 48 項計畫，案件數達成率為 137%，核定經費達 95%，經費執行率 75.94%，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部分單位執行期程，或因防疫考量減少辦理相關活動，以致經費執行率未如預期。

二、未來精進作為

(一) 本部經整體評估公益彩券回饋金之運用績效及發揮效益，結合地方政府

及民間團體共同辦理創新性及實驗性專案計畫，協助特定對象及弱勢就業者就業。除計畫經費執行率未達8成，餘項目執行良好。

(二) 為改善部分申請計畫內容與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無關、部分申請計畫定位不明或無具體執行方式與目標，本部規劃辦理公彩計畫撰寫教學研習及提案說明暨分享會，邀請各縣市政府及曾申請或未曾申請但有意願提案之轄內民間團體一同參與，會議中針對補助對象、補助範圍、成果報告及計畫撰寫注意事項、作業要點相關規定等詳細說明，並邀請專家學者講授計畫撰寫技巧及獲補助之民間團體分享計畫執行經驗或以辦理計畫撰寫研習班等方式協助提案，以提升相關單位計畫研擬及執行能力。

(三) 積極開發專案

配合衛福部 106 年 12 月公布「失智症防治照護政策綱領暨行動方案 2.0」所定工作項目，為落實及強化失智症者就業服務，於 110 年持續補助民間團體及醫院辦理友善職場宣導講座、制訂並編印「失智症就業決策輔助工具(DWDA)」使用指引手冊及個案管理協助等，並持續運用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相關措施協助失智者回歸職場，藉以改善社會對失智症者之刻板印象。

(四) 擴大服務對象

近年來因家庭型態多元，部分青少年提早進入職場，以及因應少年事件處理法曝險少年行政輔導先行新制，弱勢青少年就業協助議題備受關注，青少年或因家庭經濟困頓、個人因素或支持度不足等，面對未來就業市場的挑戰，更為茫然與無助，爰結合地方政府、學校、民間團體青少年輔導專業量能，協助弱勢青少年探索職涯方向、提升就業知能，以及早進行就業準備，訂定加強推動弱勢青少年就業準備計畫，並列為本部 110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用途主軸。

(五) 強化計畫執行效益

1、適時輔導及管控執行情形，提升計畫辦理效益

- (1) 本部所屬各分署於補助計畫執行初期安排輔導訪視，以瞭解受補助單位需求，又於每年下半年邀集公彩委員至受補助單位進行實地訪查，以適時提供意見及改善建議，並督導管控計畫及經費執行進度。
- (2) 持續積極管控並有效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妥善發揮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計畫效益，達成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服務之目標。

2、辦理補助計畫成果發表會，促進與會者經驗交流觀摩學習

為展現公益彩券回饋金執行就業促進業務之效益，強化人員業務交流與觀摩學習，並提高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效益之能見度，本部於 109 年首次辦理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計畫成果發表會，110 年規劃賡續辦理，透過身心障礙者、弱勢青少年專題演講、如何撰寫及有效執行公彩計畫課程及綜合座談，讓與會者互相分享執行經驗，累積提升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服務之能量。

伍、結語

- (一) 積極與民間團體合作，提升公益彩券回饋金效益：本部將持續加強與各民間團體之合作，以提高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促進計畫業務效益及執行率為目標，並藉此達成彰顯公益彩券之公益性。
- (二) 強化經費運用成效，鼓勵民間團體踴躍提案：為擴大本部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促進相關計畫，並強化經費運用，於 110 年向財政部申請獲配 11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額度 2,000 萬元，爰期透過補助更多民間團體所提之就業促進相關計畫，協助更多就業弱勢者能順利進入職場。